工 作 手 册

中国民用航空局空管行业管理办公室

中国民用航空局空中交通管理局

编　　号：WM-TM-XXXX-XX

发布日期：2021 年 XX 月 XX 日

民用航空运输机场
停机位置图编绘规范

征求意见稿

民用航空运输机场停机位置图编绘规范

1. 范围

本规范用于指导民用航空运输机场的停机位置图编绘工作。

2. 参考文件

《民用航空图编绘规范》（MH/T 4019-2012）

《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MH 5001-2013）

《民用航空图编绘图式》（IB-TM-2015-004）

国际民航组织公约附件 4《航图》

国际民航组织公约附件 14《机场》

国际民航组织文件 Doc 8697《航图手册》

3.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3.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规范。

3.1.1 机场 aerodrome

在陆地或水面上划定的区域（包括各种建筑物、装置和设施），其全部或部分可供航空器起飞、着陆和地面活动使用。

3.1.2 航空器机位 aircraft stand

机坪上用以停放航空器的特定场地。

3.1.3 飞行区 airfield area

供航空器起飞、着陆、滑行和停放使用的场地，包括跑道、升降带、跑道端安全区、滑行道、机坪以及机场周边对障碍物有限制要求的区域。

3.1.4 机坪 apron

机场内供航空器上下旅客、装卸货物或邮件、加油、停放或维修使用的特定场地。

3.1.5跑道入口内移 displaced threshold

不是设在跑道端部的跑道入口。

3.1.6 直升机场 heliport

供直升机地面活动使用的场地或建筑物上的指定区域。

3.1.7 ILS 临界/敏感区域 ILS critical/sensitive area

征求意见稿

临界区域：位于航向信标和下滑信标附近规定的区域，ILS 运行过程中该区域的车辆、航空器会对 ILS 空间信号造成严重干扰。

敏感区域：为临界区域延伸的区域，ILS 运行过程中车辆、航空器等在该区域的停放和活动必须受到管制，以防止可能对 ILS 空间信号的干扰。

3.1.8 中间等待位置 intermediate holding position

为控制交通而设定的位置。在这个位置，如果机场管制塔台指示滑行中的航空器和行进中的车辆必须停住和等待直到再次放行时才能继续前进，那么它们就必须在此位置停住并等待。

3.1.9 机动区 manoeuvring area

飞行区内用于航空器起飞、着陆和滑行的部分，不包括机坪。

3.1.10 活动区 movement area

飞行区内供航空器起飞、着陆和滑行使用的部分，包括机动区和停机坪。

3.1.11 跑道 runway

陆地机场内供航空器起飞和着陆使用的特定长方形场地。

3.1.12 跑道等待位置 runway-holding position

为保护跑道、障碍物限制面或 ILS 的临界/敏感区而设定的位置，在这个位置，行进中的航空器和车辆必须停住并等待，机场管制塔台另有批准的除外。

3.1.13 道肩 shoulder

与跑道、滑行道、机坪道面相接的经过整备作为道面与邻近土面之间过渡用的场地。

3.1.14 滑行道 taxiway

在陆地机场设置供航空器滑行并将机场的一部分与其他部分之间连接的规定通道，包括：

机坪滑行通道：机坪上仅供进入机位用的滑行道。

机坪滑行道：位于机坪的滑行道，供航空器穿越机坪使用。

快速出口滑行道：以锐角与跑道连接，供着陆航空器较快脱离跑道使用的滑行道。

3.1.15 跑道入口 threshold

跑道供航空器着陆部分的起始处。

3.1.16 跑道掉头坪 runway turn pad

陆地机场内与跑道相接的规定场地，供航空器在跑道上完成 180 度转弯。

3.2 缩略语

下列缩略语适用于本规范。

征求意见稿

AD 机场（Aerodrome）

AIP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情报资料汇编（Aeronautical Information Publication）

AIRAC 航空资料定期颁发制（Aeronautical Information Regulation and Control）

APN 机坪（Apron）

ATIS 自动终端情报服务（Automatic Terminal Information Service）

AVBL 可供使用，备用（Available or Availability）

CAT 分类（Category）

DTHR 内移跑道入口（Displaced Runway Threshold）

D-ATIS 数据链自动终端情报服务（Data Link Automatic Terminal Information Service）

DCL 数字化放行（Departure Clearance Via Data Link）

ELEV 标高（Elevation）

GND 地面（Ground）

ILS 仪表着陆系统（Instrument Landing System）

NAIP 中国民航国内航空资料汇编（National Aeronautical Information Publication）

PCN 道面等级号（Pavement Classification Number）

RWY 跑道（Runway）

THR 跑道入口（Threshold）

TLOF 直升机接地和离地区（Touch Down And Lift-off Area ）

TWR 塔台（Aerodrome Control Tower Or Aerodrome Control）

TWY 滑行道（Taxiway）

U/S 不可用（Unserviceable）

UTC 世界协调时（Coordinated Universal Time）

VAR 磁差（Magnetic Variation）

4 停机位置图编绘要求

4.1 质量要求

4.1.1 停机位置图应满足实际运行需要，准确标绘各项数据。

4.1.2 应及时更新数据，保证停机位置图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4.2 图幅整饰

征求意见稿

根据排版需要，停机位置图可遵循“固定宽度，长度按需调整”的原则，分为标准图幅和非标准图幅。

NAIP停机位置图的标准图幅（正面）排版样式参见附录A1，标准图幅（反面）排版样式参见附录A2，非标准图幅（正面）排版样式参见附录A3，非标准图幅（反面）排版样式参见附录A4；

AIP停机位置图的标准图幅（正面）排版样式参见附录A5，标准图幅（反面）排版样式参见附录A6，非标准图幅（正面）排版样式参见附录A7，非标准图幅（反面）排版样式参见附录A8。

4.3 数学基础

4.3.1 坐标系

采用航空直角坐标系。

4.3.2 高程系

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高程计量单位为米（m）。

4.3.3 地图投影

采用6度分带高斯-克吕格投影。

4.3.4 比例尺

停机位置图一般不按比例绘制。如有特殊要求，停机位置图也可按比例绘制，且比例尺应足够大到能覆盖停机位置图的所有要素。

4.4 计量单位

4.4.1在图上应说明所采用的计量单位。

4.4.2距离以米（m）作为计量单位。

4.5 航图绘制要求

4.5.1 通则

4.5.1.1 停机位置图的航图要素应包括图廓外要素和图廓内要素。~~各要素图示均基于Bentley的Microstation V8i制图平台绘制。~~

4.5.1.2 应按照附录B1-附录B2的要素图式编绘停机位置图，航图要素的线宽参见附录C1，航图要素的线形参见附录C2。

4.5.1.3 NAIP停机位置图的图廓外要素布局及图廓内要素相对位置应与附录D1的格式一致。

4.5.1.4 AIP 停机位置图的图廓外要素布局及图廓内要素相对位置应与附录 D2 的格式一致。

4.5.2 图廓外要素

4.5.2.1 图名

NAIP 的图名为“停机位置图”。AIP 的图名为“AIRCRAFT PARKING CHART”。

征求意见稿

示例：

NAIP：

停机位置图

AIP：

AIRCRAFT PARKING CHART

4.5.2.2 无线电通信频率

a) 表示方式为“通信服务代号主用频率（备用频率）（备注）”。备注可包括该频率的适用范围和特殊说明，但是不需要公布频率单位和工作时间。

b) 若无线电通信频率是整数，则保留小数点后一位，如 123.0；若无线电通信频率不是整数，则按照实际情况公布，如 128.45。

c) 无线电通信频率的排列顺序应依次为 D-ATIS、DELIVERY、TWR、GND、APN，不需要公布 OP-CTL 和 EMG 频率。如果上述频率不能在同一列公布时，可分成多列公布。

d) 若机场具备数字化放行系统，且有 DELIVERY 频率，则 NAIP 在 DELIVERY 频率的备注中标明“有 DCL”；若机场具备数字化放行系统，但无 DELIVERY 频率，则依次在 GND 频率或 TWR 频率的备注中标明“有 DCL”。

e) 若机场具备数字化放行系统，且有 DELIVERY 频率，则 AIP 在 DELIVERY 频率的备注中标明“DCL AVBL”；若机场具备数字化放行系统，但无 DELIVERY 频率，则依次在 GND 频率或 TWR 频率的备注中标明“DCL AVBL”。

示例：

NAIP：

	Delivery 121.95(121.85)(有DCL)	GND(东) 121.65(121.85)
D-ATIS(离场) 127.45	TWR(东) 130.35(118.05)	GND(西) 121.8(121.85)
D-ATIS(进场) 126.85	TWR(西) 118.45(130.35)	APN 121.9

AIP：

	TWR 130.35(118.05)(E) 118.45(130.35)(W)
D-ATIS 127.45(departure) 126.85(arrival)	GND 121.65(121.85)(E) 121.8(121.85)(W)
Delivery 121.95(121.85)(DCL AVBL)	APN 121.9

4.5.2.3 机场地名代码

采用国际民航组织文件 Doc 7910《地名代码》中的代码作为机场地名代码。

示例：

征求意见稿

NAIP/AIP：

ZGSZ

4.5.2.4 识别名称

识别名称包括机场所在城市名称和机场名称。识别名称表示为“城市名称/机场名称”。

示例：

NAIP：

深圳/宝安

AIP：

SHENZHEN/Baoan

4.5.2.5 出版日期及生效日期

出版日期采用北京时间，表示方式为“年-月-日”。年为四位数字，月为一位或两位数字，日为一位或两位数字。

生效日期采用 AIRAC 日期。NAIP 采用北京时间，表示方式为“EFF 年-月-日”。其中，年为四位数字，月为一位或两位数字，日为一位或两位数字。AIP 采用 UTC 时间，表示方式为“EFF 年月日时分”。其中，年、月、日、时、分均为两位数字。

示例：

NAIP：

2017-10-15 EFF2017-11-9

AIP：

2017-10-15 EFF1711081600

4.5.2.6 出版单位

出版单位标注为“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示例：

NAIP/AIP：

中国民用航空局CAAC

4.5.2.7 航图编号

a) NAIP 的表示方式为“机场地名代码-编号”。停机位置图应在机场图后进行顺序编号，编号应为 2B/2C/2D……。

b) AIP 的表示方式为“机场地名代码 AD2.24-编号”。当只编绘单张停机位置图时，编号

征求意见稿

为 2，当需要编绘多张停机位置图时，编号应顺序为 2A/2B/2C……。

c) 停机位置图一般单独公布，也可与机场图合并公布。

示例：

NAIP：

ZGSZ-2B

AIP：

ZGSZ AD2.24-2

4.5.3 图廓内要素

4.5.3.1 指北针和磁差

图上应标出真北箭头、磁北箭头和磁差，表示方式为“VAR 磁差”，磁差的精度为 0.1°，取整方式为四舍五入，不需要公布磁差年变率。

示例：

NAIP/AIP：

4.5.3.2 注释信息

d) 对于有必要解释或者说明的内容，可采用注释信息的形式进行描述。若注释条数较多，应进行编号。

e) NAIP 的表示方式为“注：注释信息”。AIP 的表示方式为“Note：注释信息”。

示例：

NAIP：

注：
1.航空器不得通过快速脱离道进入跑道
2.■■■■■ 敏感区域，未经ATC许可任何航空器不得入内

AIP：

Note:
1.ACFT are forbidden to enter in to RWY via rapid exit taxiway.
2.■■■■■Sensitive area for navigation signal,
A/C forbidden to enter without ATC clearance.

征求意见稿

4.5.3.3 图例框

在图例框中，对于停机位置图中的相关特殊符号，可在图例框中进行示例与说明。

示例：

NAIP：

A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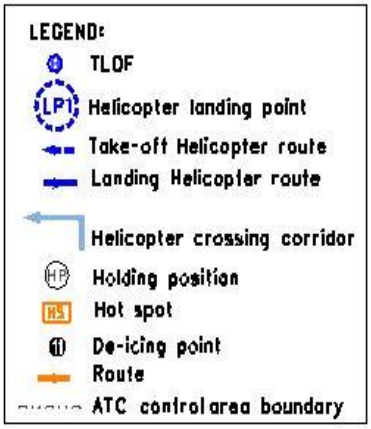

4.5.3.4 修订摘要

a) 对于当期修订中机场停机位置图的主要修改内容，可在修订摘要中进行描述。

b) NAIP 的表示方式为“修改：具体修改内容”。AIP 的表示方式为“Changes：具体修改内容”。

示例：

NAIP：

修改：新建东南停机坪。

AIP：

Changes: Southeast apron added.

征意见稿

4.5.3.5 跑道

a)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跑道进行编绘。但是如果为了显示停机坪（或者停机位）与跑道的相对位置关系，可对全部或者部分的跑道进行编绘。

b) 跑道编号应在跑道两端进行标注，跑道编号用两位数字表示。

b) 跑道端头未设有联络滑行道或掉头滑行道时，应设置掉头坪，以便航空器进行 180 度转弯。掉头坪位置一般设置在跑道的两端，对于较长的跑道可在中间适当位置增设掉头坪，以减少航空器滑行距离。

示例：

NAIP/AIP：

（无掉头坪）

（有掉头坪）

4.5.3.6 跑道入口内移

a)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跑道入口内移进行编绘。但是如果已被编绘的跑道或者部分跑道存在入口内移，则必须对跑道入口内移进行编绘。

b) 跑道入口内移应按比例进行绘制。

c) NAIP 的表示方式为“跑道入口内移 XXm”。AIP 的表示方式为“THR 跑道编号 displaced XXm”。

示例：

NA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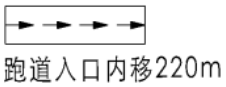

AIP：

4.5.3.7 滑行道

a)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滑行道进行编绘。但是如果为了显示停机坪（或者停机位）与滑行道的相对位置关系，可对全部或者部分的滑行道进行编绘。

b) 滑行道长度应按比例绘制，一般滑行道宽度不按比例绘制。

征求意见稿

c) 滑行道应标绘编号，一般用字母、字母和数字的组合来表示。

示例：

NAIP/AIP：

4.5.3.8 滑行道桥

a)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滑行道桥进行编绘。但是如果为了显示停机坪（或者停机位）与滑行道桥的相对位置关系，可对全部或者部分的滑行道桥进行编绘。

b) 滑行道桥应按相对位置进行绘制，一般不需要进行编号。

示例：

NAIP/AIP：

4.5.3.9 跑道等待位置

a)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跑道等待位置进行编绘。但是如果已被编绘的滑行道或者部分滑行道存在跑道等待位置，则必须对跑道等待位置进行编绘。

b) 跑道等待位置有两种类型，分别为 A 型跑道等待位置和 B 型跑道等待位置。

示例：

NAIP/AIP：

(A型跑道等待位置)

(B型跑道等待位置)

4.5.3.10 等待点

a) 等待点应在机场图和停机位置图中均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或停机位置图无法公布全部的等待点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

b) 等待点应标绘编号，编号方式一般用字母、字母和数字的组合来表示，例如：HP、PB、AH1、EOT2、EOP3 等。

c) 不同类型等待点的具体用途可在注释信息中明确。

示例：

NAIP/AIP：

征求意见稿

4.5.3.11 除冰位置（除冰点）

a) 除冰位置（除冰点）应在机场图和停机位置图中均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或停机位置图无法公布全部的除冰位置（除冰点）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

b) 除冰位置（除冰点）应标绘编号，相关的运行限制可在注释信息中明确。

示例：

NAIP/AIP：

⓫

4.5.3.12 停机坪

a) 停机坪应按比例进行绘制。

b) 停机坪如有编号，应标绘编号。编号方式一般采用字母、数字、字母和数字组合。NAIP 的表示方式一般为“停机坪编号停机坪”。AIP 的表示方式一般为“APRON Nr.停机坪编号”，有特殊情况的可以按照需要表示。示例：

NAIP：

1号停机坪 或 除冰坪

AIP：

APRON Nr.1 或 De-icing Apron

4.5.3.13 停机坪强度

a) 停机坪强度一般在停机位置图中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

b) NAIP 的表示方式为“停机坪编号停机坪：PCN 值”。AIP 的表示方式为“APRON Nr.停机坪编号：PCN 值”。

c) 若多个停机坪的道面强度不同时，应按 PCN 值从大到小排序，同时按停机坪编号顺序排列。若一个停机坪不同区域的道面强度不同时，应按 PCN 值从大到小排序。

d) 相同的停机坪强度和跑道强度、滑行道强度、停机位强度、机坪滑行线强度可以合并表示。

示例：

征求意见稿

NAIP：

T3机坪 ：PCN 110/R/B/W/T

AIP：

APRON Nr.T3: PCN 110/R/B/W/T

4.5.3.14 停机位

a) 停机位一般在停机位置图中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

b) 停机位应按比例进行绘制，一般不需要在停机位上绘制航空器模型。

c) 一般来说，需要绘制停机位的滑入引导线。如果在图幅不合适或停机位数量较多的情况下，也可以不绘制停机位的滑入引导线。

d) 停机位的具体运行限制，例如机头朝向、翼展和机身限制等，可在注释信息中公布。

e) 停机位应标绘编号，编号方式一般采用字母、数字、字母和数字的组合。组合机位的编号一般是后缀 L、R 或 A、B。

f) 如有必要，应公布除冰机位和隔离机位等具有特殊用途的停机位。

g) 若部分区域的停机位布局过于密集，无法清晰标注停机位的编号，则在停机位置图的适当位置，另开小窗对该区域进行局部放大，以便标注停机位信息。

示例：

NAIP/A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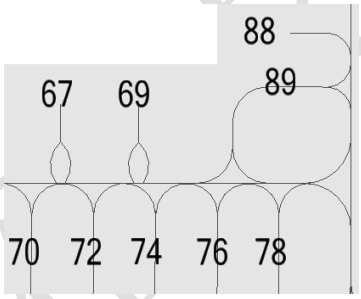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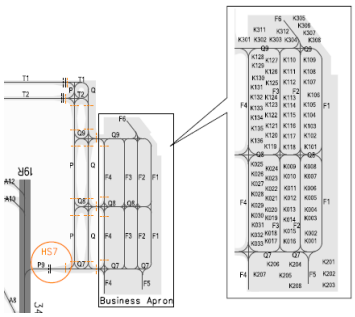

4.5.3.15 停机位强度

a) 停机位强度一般在停机位置图中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停机位强度一般与所在停机坪强度一致，如果不一致，需要单独表示。

b) NAIP 的表示方式为“停机位编号停机位：PCN 值”。AIP 的表示方式为“Stand Nr.停机位编号：PCN 值”。

c) 若多个停机位的强度不同时，应按 PCN 值从大到小排序。同时按停机位编号顺序排列。

d) 相同的停机位强度和跑道强度、滑行道强度、停机坪强度及机坪滑行线强度可以合并

表示。

示例：

NAIP：

318、319号停机位：PCN 70/R/B/W/T

AIP：

Stands Nr.318,319 PCN 70/R/B/W/T

4.5.3.16 停机位坐标

a) 停机位置坐标一般在停机位置图中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

b) NAIP 应公布停机位坐标，AIP 不需要公布停机位坐标。

c) NAIP 的表示方式为 N 度°分’秒" E 度°分’秒"。其中，北纬的“度”和“分”为两位数字，“秒”的整数部分为两位数字，并保留小数点后一位；东经的“度”为三位数字，“分”为两位数字，“秒”的整数部分为两位数字，并保留小数点后一位。

d) 如果停机位坐标较多时，可以使用单独图幅进行公布，并在停机位置图后进行顺序编号。

示例：

NAIP：

N31°59'27.4"
E116°58'05.2"

4.5.3.17 机坪滑行线

a) 机坪滑行线一般在停机位置图中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或停机位置图无法公布全部的机坪滑行线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

b) 机坪滑行线按相对位置进行绘制。

c) 机坪滑行线应标绘编号，一般用字母、数字、字母和数字的组合来表示。

示例：

NAIP/A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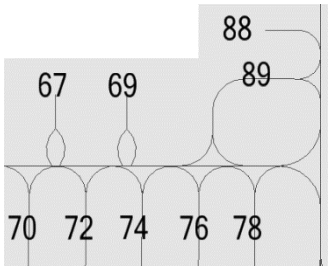

4.5.3.18 机坪滑行线强度

征求意见稿

a) 机坪滑行线强度一般在停机位置图中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或停机位置图无法公布全部的机坪滑行线强度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机坪滑行线强度一般与所在停机坪强度一致，如果不一致，需要单独表示。

b) 表示方式为“TWY 机坪滑行线编号：PCN 值”。

c) 若多条机坪滑行线的道面强度不同时，应按 PCN 值从大到小排序。同时按机坪滑行线编号顺序排列。若一条机坪滑行线不同分段的道面强度不同时，应按 PCN 值从大到小排序。

d) 相同的机坪滑行线强度和跑道强度、滑行道强度、停机坪强度、停机位强度可以合并表示。

示例：

NAIP:

机坪滑行线K，K2：PCN 80/R/B/W/T

AIP：

Taxilines K,K2 PCN 80/R/B/W/T

4.5.3.19 候机楼

a)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候机楼进行编绘。但是如果为了显示停机坪（或者停机位）与候机楼的相对位置关系，可对候机楼进行编绘。

b) 候机楼应按比例进行绘制。

c) 候机楼应标绘编号，编号方式一般采用数字、字母、字母和数字组合。NAIP 的表示方式为“候机楼编号候机楼”，AIP 的表示方式为“TML Nr.候机楼编号”，有特殊情况的可以按照需要表示。

示例：

NA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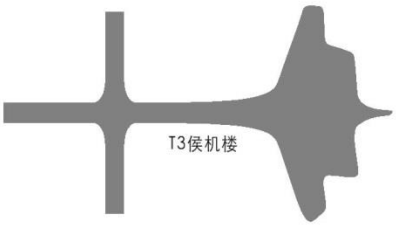

AIP：

征求意见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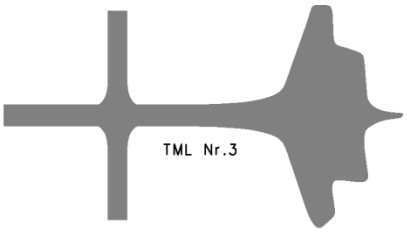

4.5.3.20 塔台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塔台进行编绘。但是如果为了显示停机坪（或者停机位）与塔台的相对位置关系，可对塔台进行编绘。

示例：

NAIP：

AIP：

4.5.3.21 标准滑行路线

a) 标准滑行路线一般在停机位置图中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或停机位置图无法公布全部的标准滑行路线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

b) 标准滑行路线应标绘编号，编号方式一般采用数字、字母、字母和数字组合。表示方式为“ROUTE 编号”。

c) 如有必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标准滑行路线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d) 如果标准滑行路线过多或过于复杂，可考虑单独绘制标准滑行路线图，并在停机位置图后顺序编号。

示例：

NAIP/AIP：

4.5.3.22 机动区冲突多发地带

a) 机动区冲突多发地带应在机场图和停机位置图中均公布。若无停机位置图或停机位置图无法公布全部的机动区冲突多发地带时，应在机场图中公布。

b) 根据机场运行实际情况，机动区冲突多发地带可设在机场机动区的任何位置。

征求意见稿

c) 机动区冲突多发地带应标绘编号，编号方式一般采用数字、字母、字母和数字组合。表示方式为“HS 编号”。

d) 如有必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机动区冲突多发地带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示例：

NAIP/AIP：

4.5.3.23 不可用区域

a)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不可用区域进行编绘。但是如果为了显示停机坪（或者停机位）与不可用区域的相对位置关系，可对全部或者部分的不可用区域或进行编绘。根据机场实际运行情况，不可用区域可设置在机场机动区的任何位置。

b) 不可用区域的位置和范围应按相对位置进行绘制。

c) 如有必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不可用区域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示例：

NAIP/AIP：

4.5.3.24 施工区域

a) 停机位置图中不需要对施工区域进行编绘。但是如果为了显示停机坪（或者停机位）与施工区域的相对位置关系，可对全部或者部分的施工区域或进行编绘。根据机场实际运行情况，施工区域可设置在机场机动区的任何位置。

b) 施工区域的位置和范围应按相对位置进行绘制。

c) 如有必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施工区域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示例：

NAIP/AIP：

Construction are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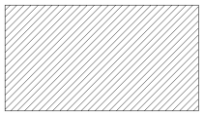

4.5.3.25 无线电通信频率边界

a) 根据无线电通信频率的适用范围，来确定相应的无线电通信频率边界。

b) 如果无线电通信频率的管制边界过大或者过于复杂，可以采用单张图幅进行公布。

征求意见稿

示例：

NA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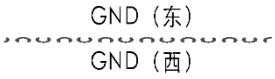

AIP：

4.5.3.26 直升机起降区域

a) 直升机起降区域应标绘编号，编号方式一般采用数字、字母、字母和数字组合。表示方式为“LP 编号”。

b) 根据需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直升机起降区域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示例：

NAIP/AIP：

4.5.3.27 直升机穿越路线

根据需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直升机穿越路线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示例：

NAIP/AIP：

4.5.3.28 直升机进港航迹

根据需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直升机进港航迹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示例：

NAIP/AIP：

4.5.3.29 直升机离港航迹

根据需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直升机离港航迹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示例：

NAIP/AIP：

征求意见稿

4.5.3.30 直升机接地和离地区

根据需要，可在图例框和注释信息中公布直升机接地和离地区的相关图示和解释说明。

示例：

NAIP/AIP：

征求意见稿

附录 A1　NAIP 停机位置图排版样式（标准图幅-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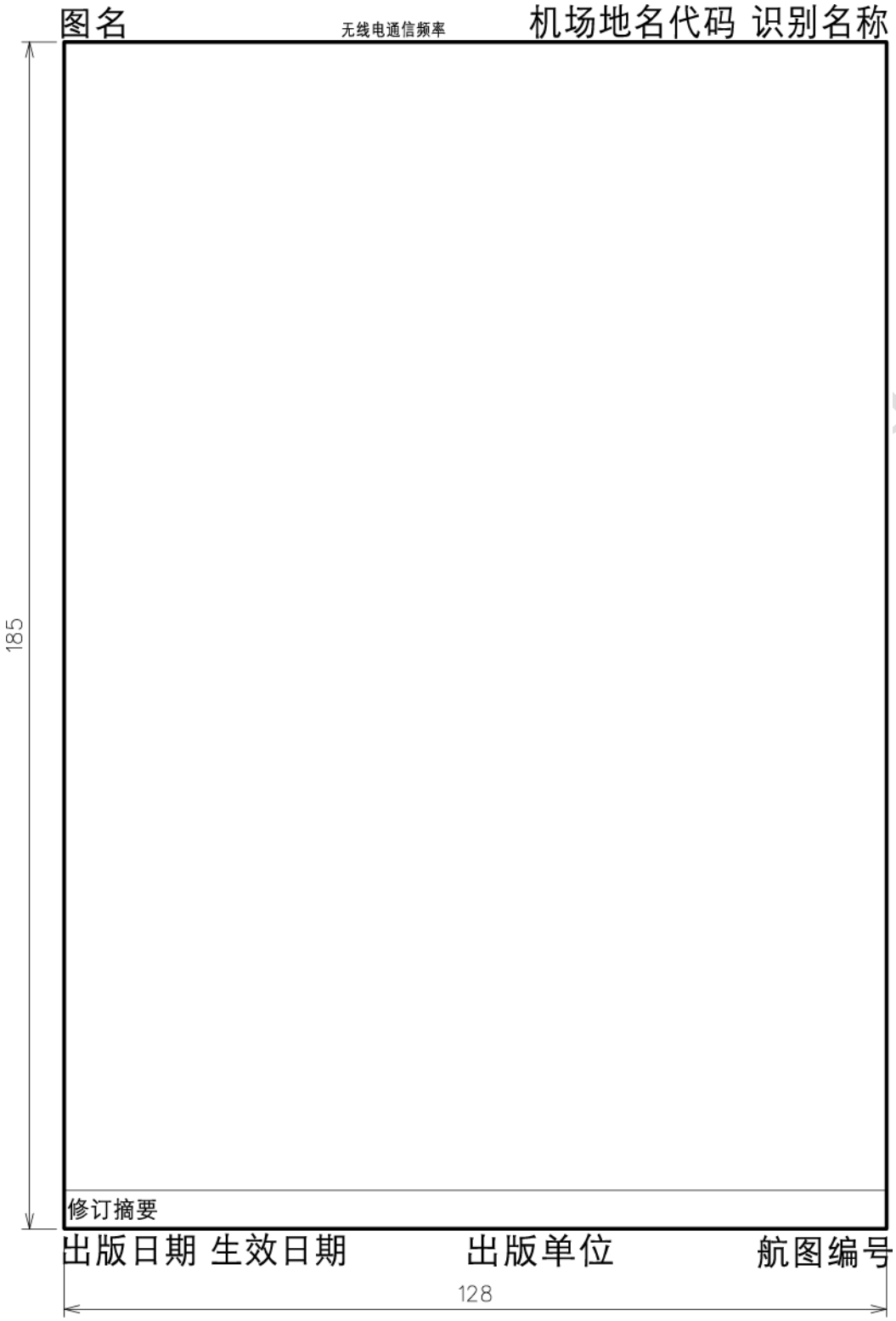

附录 A2　NAIP 停机位置图排版样式（标准图幅-反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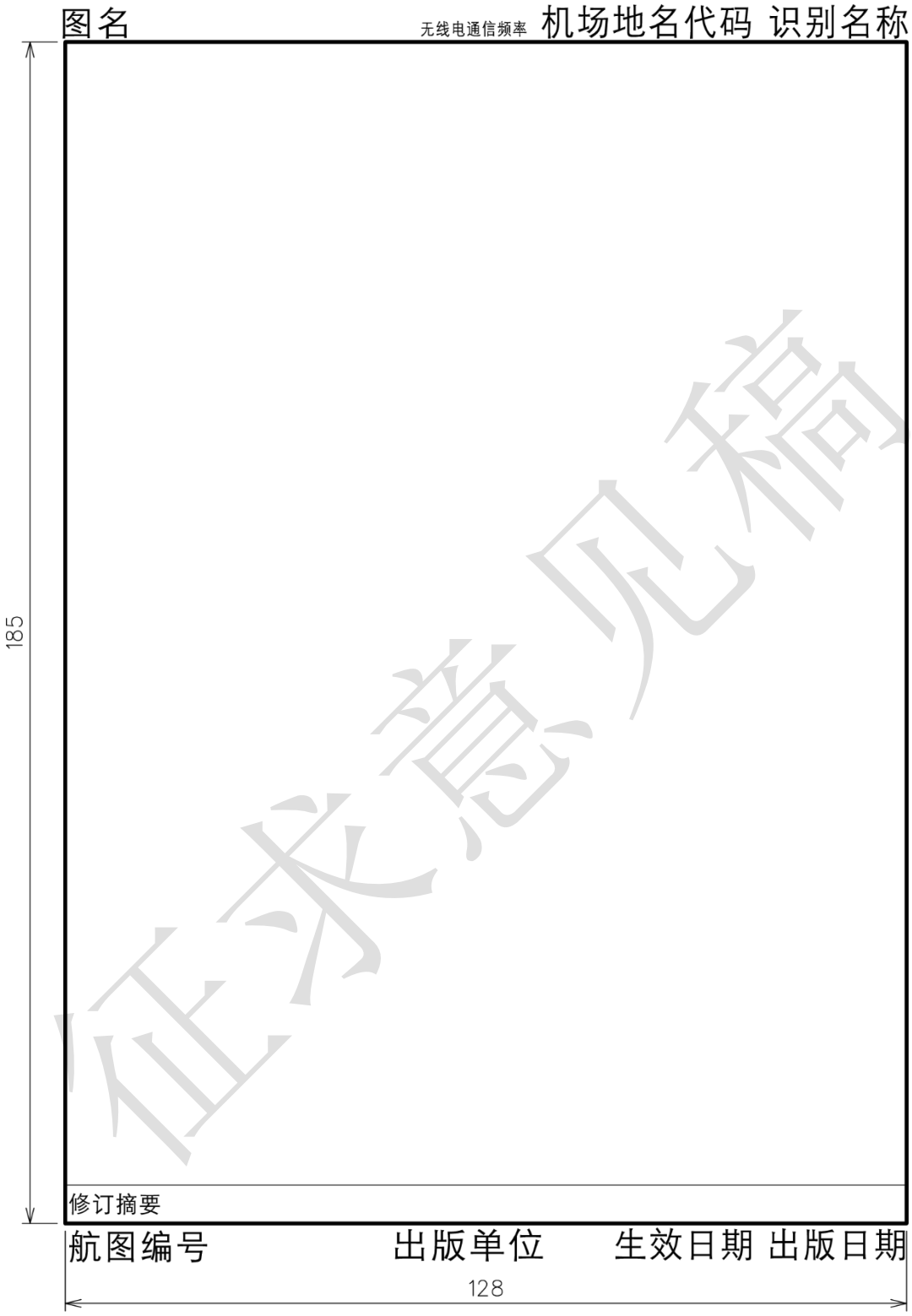

征求意见稿

附录 A3　NAIP 停机位置图排版样式（非标准图幅-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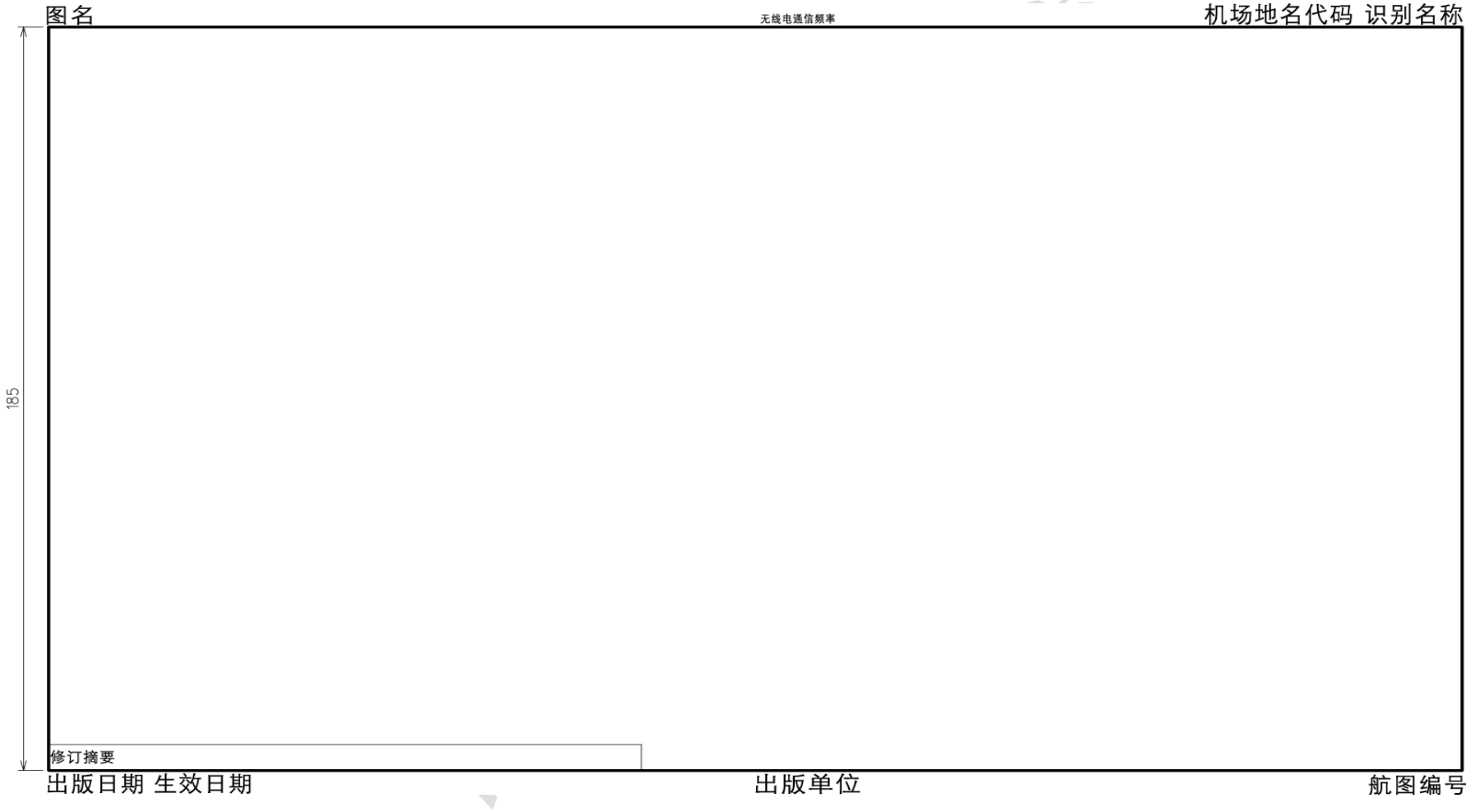

附录 A4　NAIP 停机位置图排版样式（非标准图幅-反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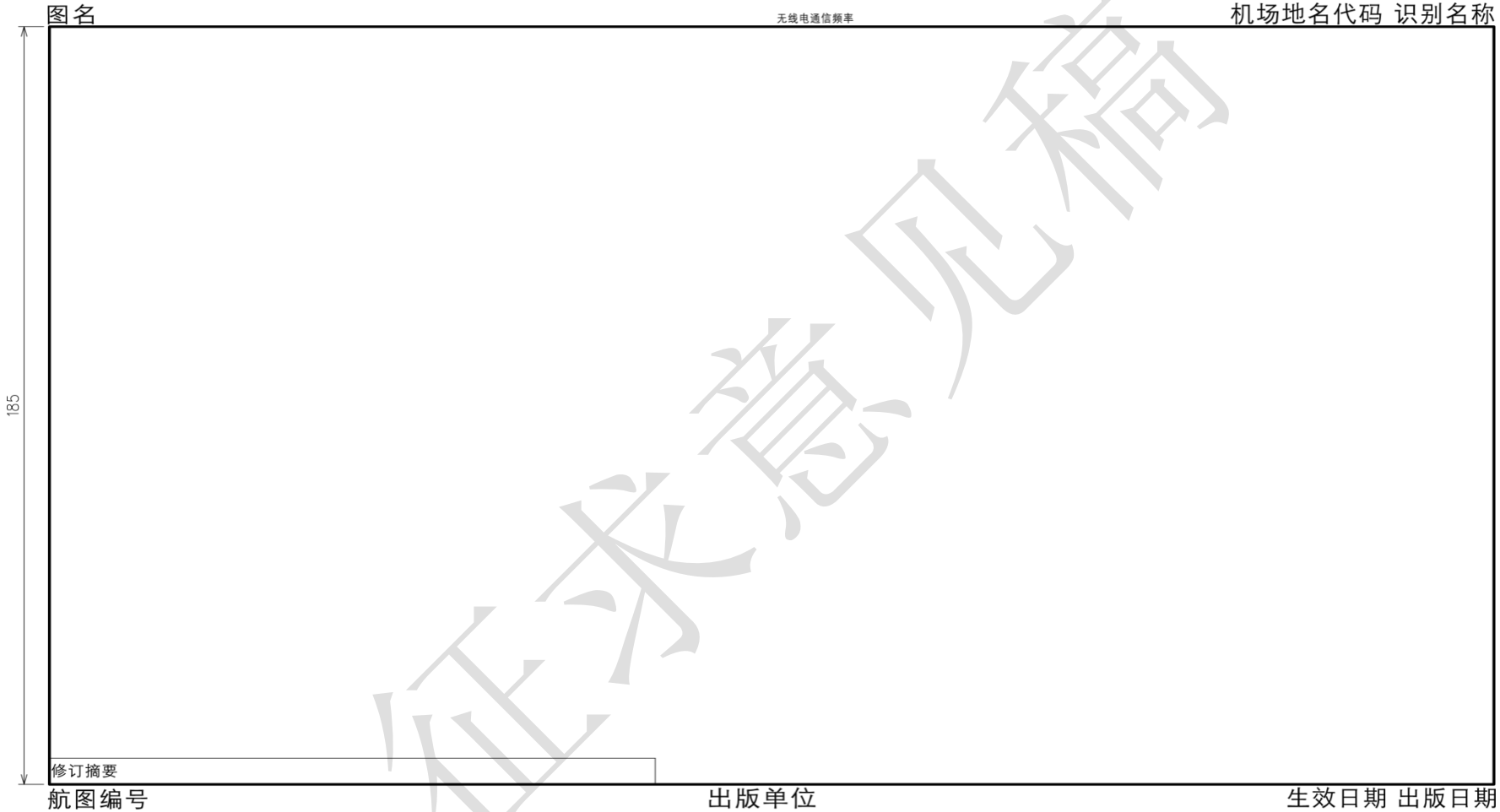

征求意见稿

附录 A5　AIP 停机位置图排版样式（标准图幅-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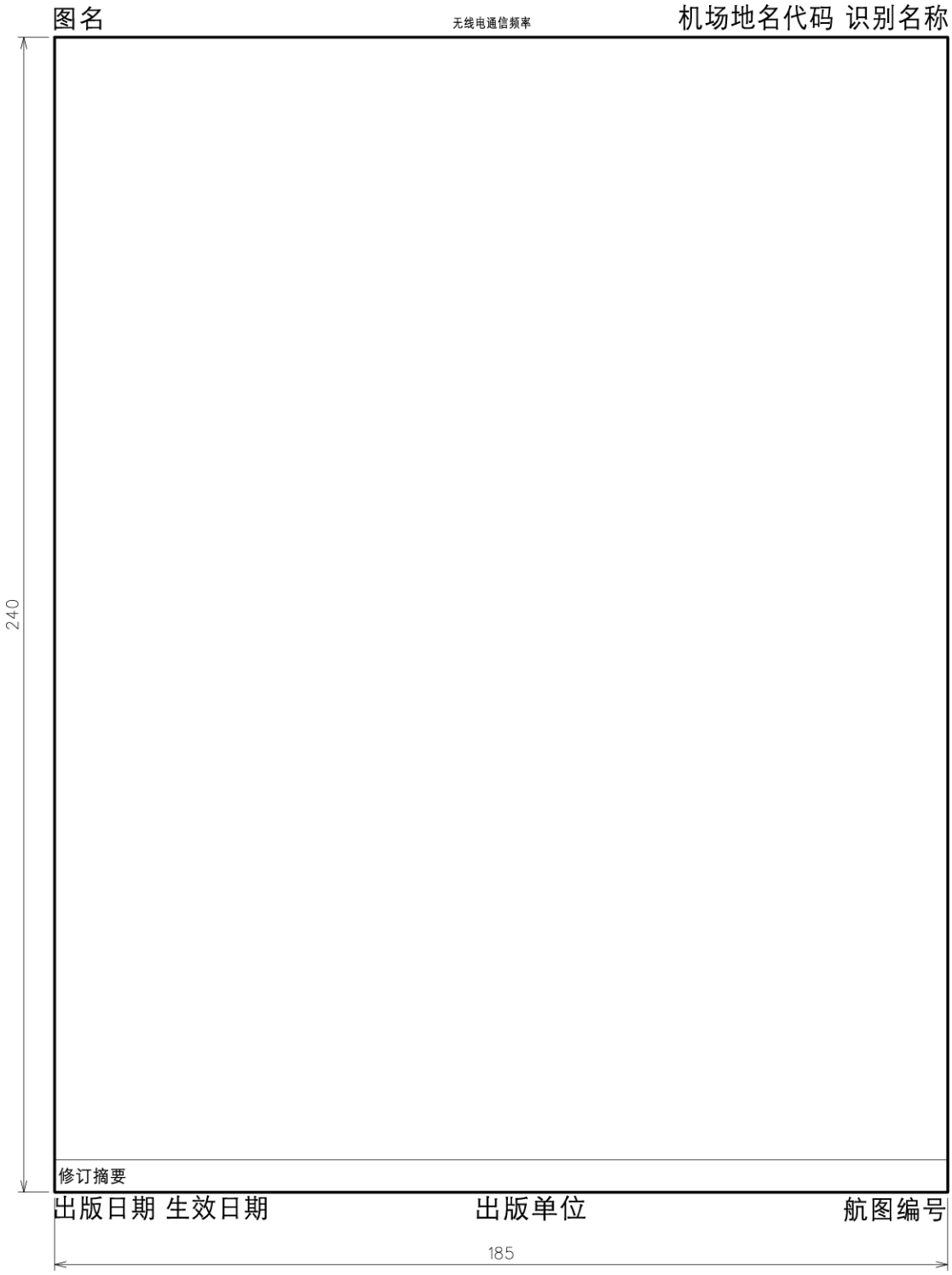

附录 A6　AIP 停机位置图排版样式（标准图幅-反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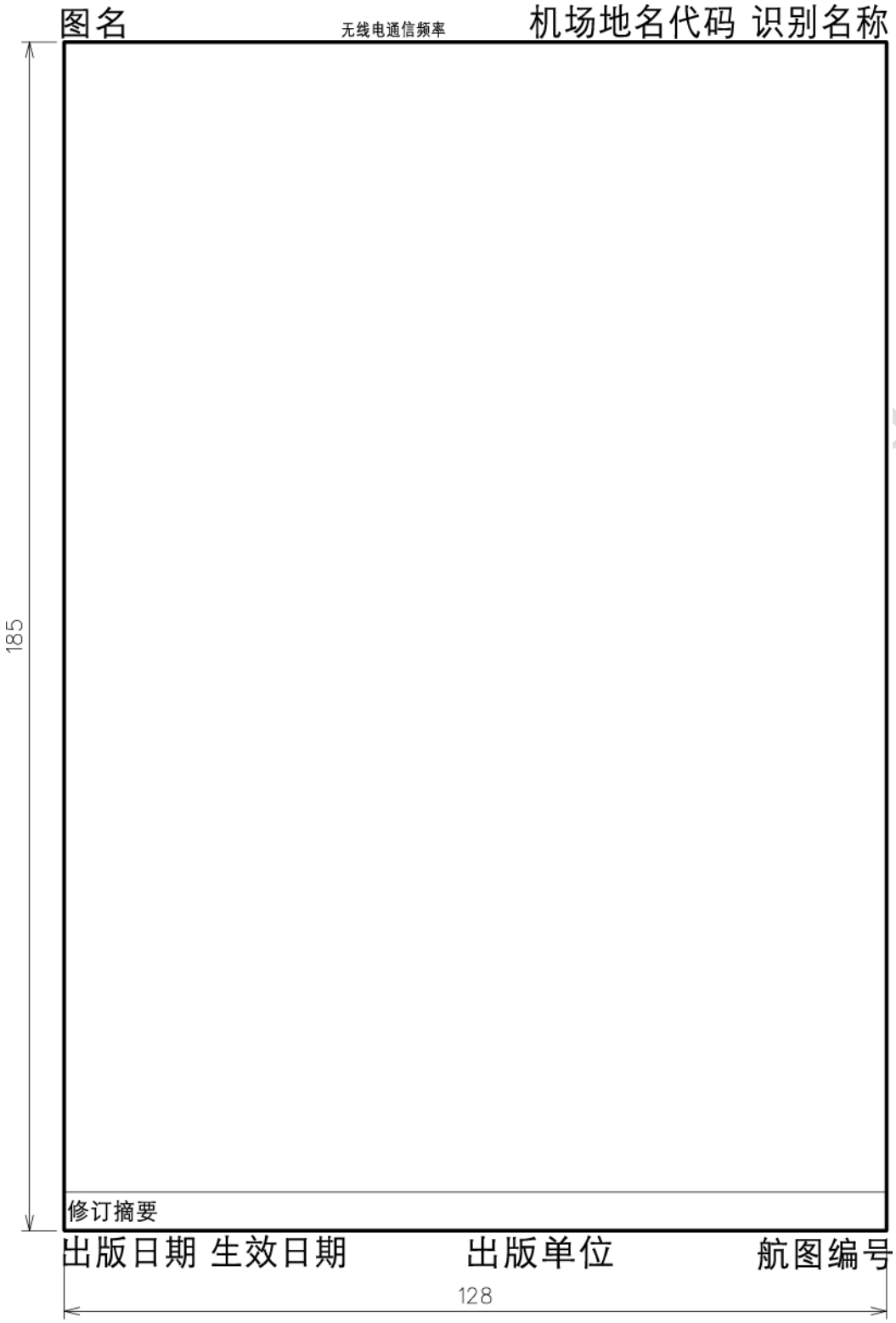

附录 A7　AIP 停机位置图排版样式（非标准图幅-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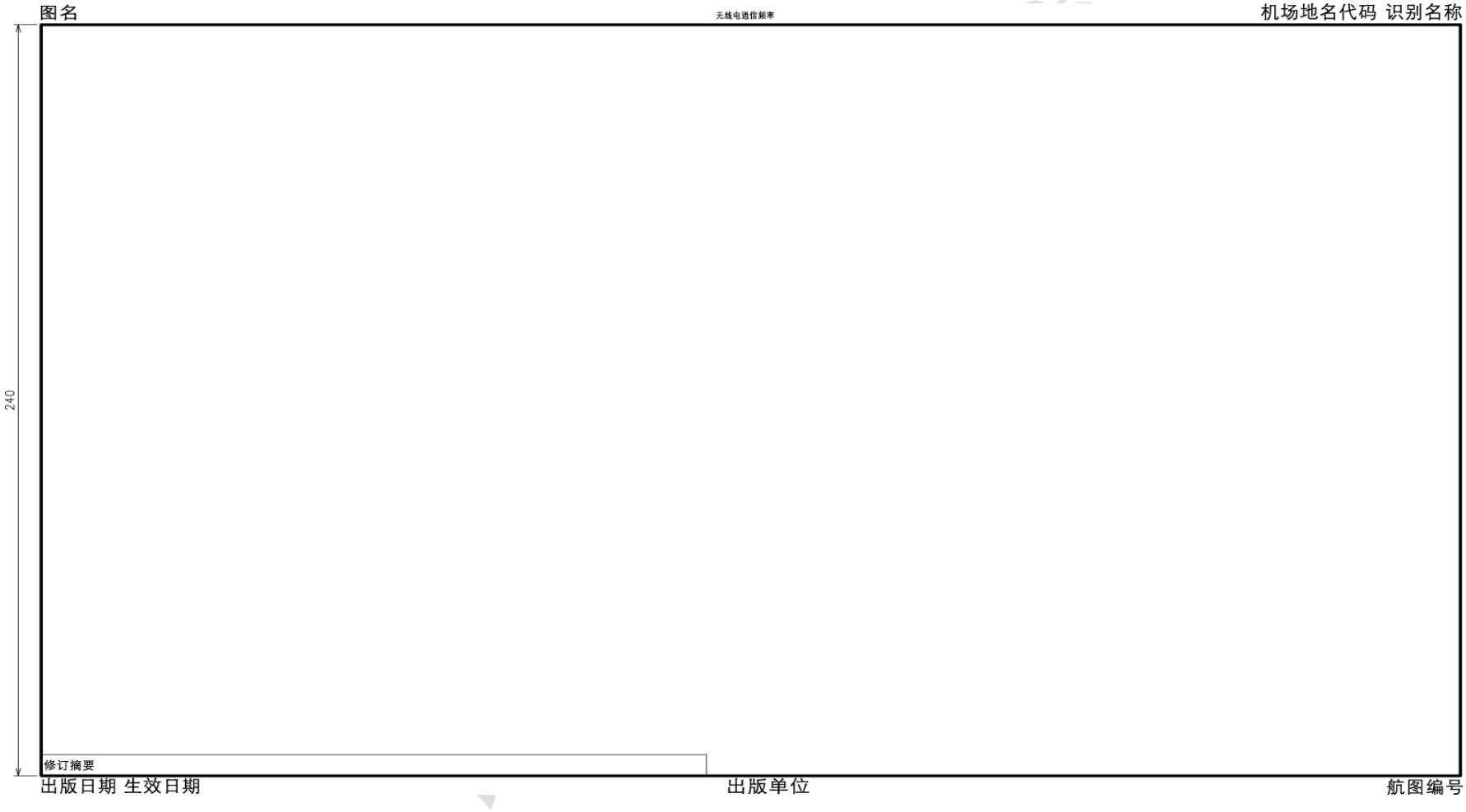

附录 A8　AIP 停机位置图排版样式（非标准图幅-反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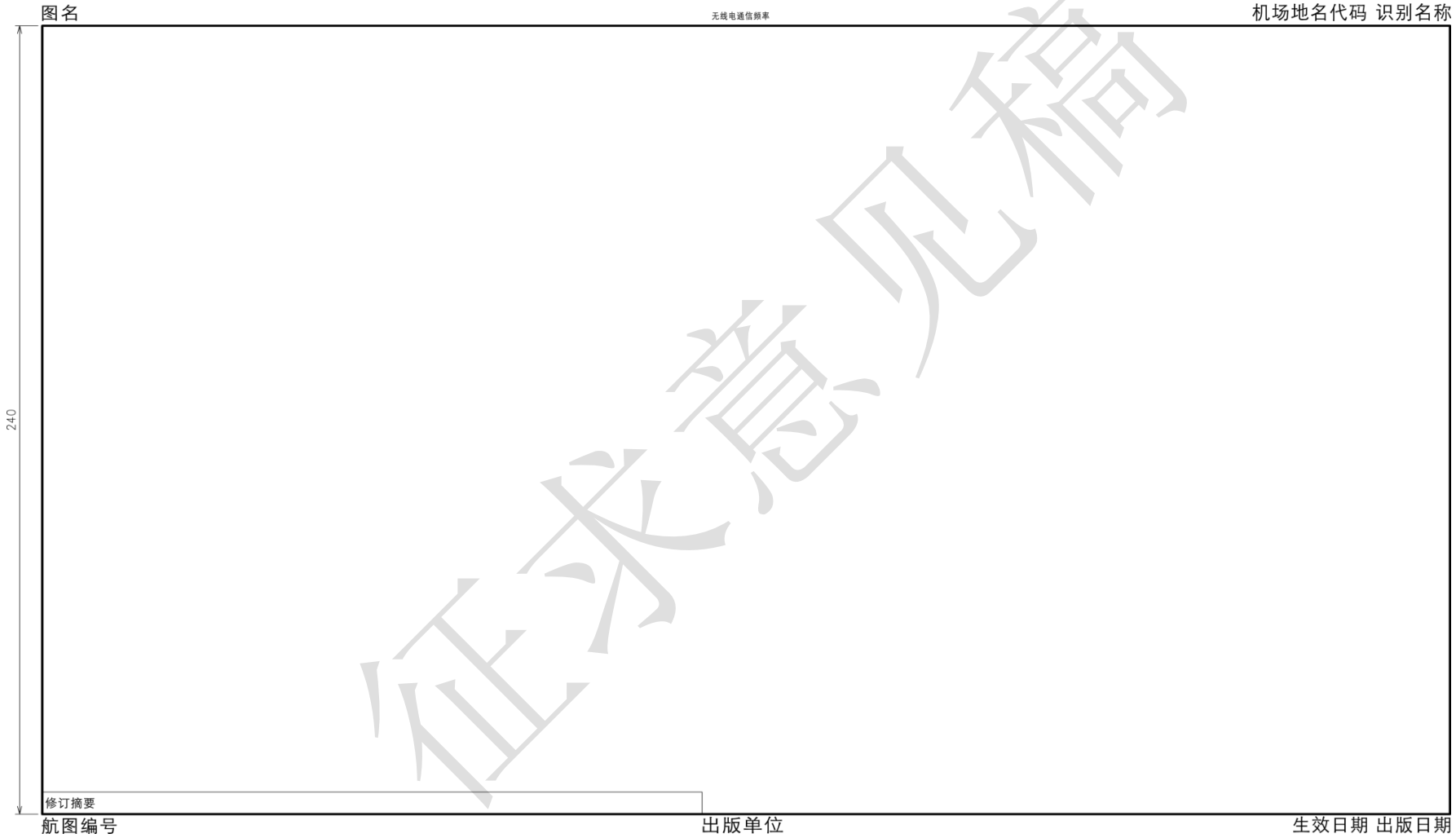

征求意见稿

附录 B1　停机位置图/图廓外要素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图名	停机位置图	AIRCRAFT PARKING CHART	NAIP：4.0x4.0x0.1 AIP：3.2x3.0x0.1	0.5	0	程序	100%专黑
无线电通信频率	D-ATIS(离场) 127.45 D-ATIS(进场) 126.85 Delivery 121.95(121.85)(有DCL) TWR(东) 130.35(118.05) TWR(西) 118.45(130.35) GND(东) 121.65(121.85) GND(西) 121.8(121.85) APN 121.9	D-ATIS 127.45(departure) 126.85(arrival) Delivery 121.95(121.85)(DCL AVBL) TWR 130.35(118.05)(E) 118.45(130.35)(W) GND 121.65(121.85)(E) 121.8(121.85)(W) APN 121.9	2.0x1.6x0.1	0.2	0	程序	100%专黑
机场地名代码	ZGSZ	ZGSZ	3.2x3.0x0.1	0.5	0	程序	100%专黑
识别名称	深圳/宝安	SHENZHEN/Baoan	3.2x3.0x0.1	0.5	0	程序	100%专黑
出版日期及生效日期	2017-10-15 EFF2017-11-9	2017-10-15 EFF1711081600	2.4x2.2x0.1	0.3	0	程序	100%专黑
出版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局CAAC	中国民用航空局CAAC	中文：2.4x2.4x0.1 英文：2.4x1.8x0.1	0.15	0	程序	100%专黑

征求意见稿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航图编号	ZGSZ-2B	ZGSZ AD2.24-2	2.4x2.2x0.1	0.3	0	程序	100%专黑

征求意见稿

附录 B2　停机位置图/图廓内要素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指北针和磁差			航图符号	0.15	ECOMP	程序	100%专黑
			2.0x1.6x0.1	0.2	0		
注释信息	注： 1.航空器不得通过快速脱离道进入跑道 2.■■■■■ 敏感区域，未经ATC许可任何航空器不得入内	Note: 1.ACFT are forbidden to enter in to RWY via rapid exit taxiway. 2.■■■■■Sensitive area for navigation signal, A/C forbidden to enter without ATC clearance.	中文：2.0x2.0x0.1 英文：2.0x1.8x0.1	0.2	0	程序	100%专黑

征求意见稿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图例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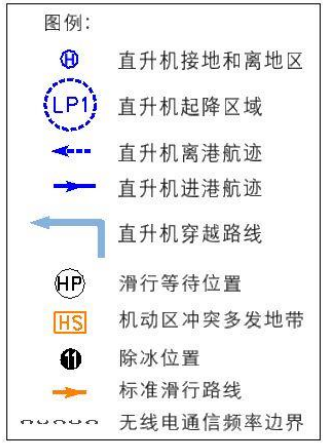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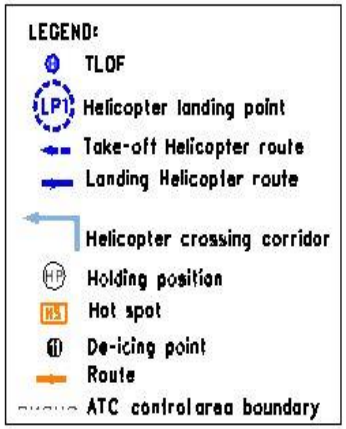	中文： 2.0x2.0x0.1 英文： 2.0x1.8x0.1	0.2	0	程序	100% 专黑
修订摘要	修改：新建东南停机坪。	Changes: Southeast apron added.	2.0x1.8x0.1	0.2	0	程序	100% 专黑
跑道	 （无掉头坪）	 （无掉头坪）	按照实际情况绘制跑道长宽	0.15	0	平面图跑道	50% 专黑
			跑道号: 2.2x1.8x0.1	0.3		程序	100% 专黑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有掉头坪）	 （有掉头坪）	跑道磁向：2.5x1.6x0.1	0.3		程序	100%专黑
跑道入口内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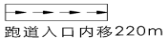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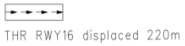	航图符号 2.0x1.6x0.1	0.2	Row4 0	程序	100%专黑
滑行道	A	A	按实际情况绘制	0.15	0	平面图活动区	20%专黑
			1.8x1.6x0.1	0.2		程序	100%专黑
滑行道桥			按实际情况绘制	0.2	0	程序	100%专黑
跑道等待位置	A型跑道等待位置： B型跑道等待位置：	A型跑道等待位置： B 型跑道等待位置：	航图符号	0.2	HOLDA HOLDB	程序	100%专黑

征求意见稿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等待点	--- HP — PB16	--- HP — PB16	航图符号 1.0x0.8x0.1	0.2	HOLDHP HOLDPB	平面图 Route	100% 专橘红
除冰位置 （除冰点）	⓫	⓫	黑色背景圆圈 半径 1.5mm	0.15	0	程序	100% 专黑
停机坪	1号停机坪 除冰坪	APRON Nr.1 De-icing Apron	按实际情况绘制	0.15	0	平面图 活动区	20% 专黑
			1.8x1.6x0.1	0.2		程序	100% 专黑

征求意见稿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停机坪强度	T3机坪 ：PCN 110/R/B/W/T	APRON Nr.T3: PCN 110/R/B/W/T	2.0x1.6x0.1	0.2	0	程序	100%专黑
停机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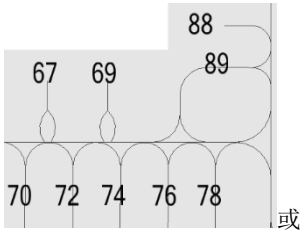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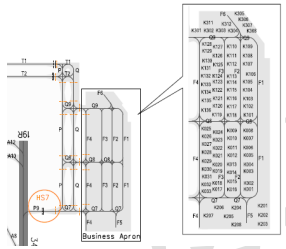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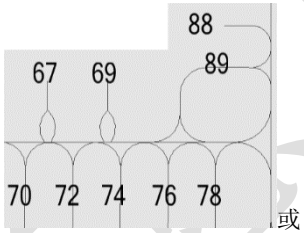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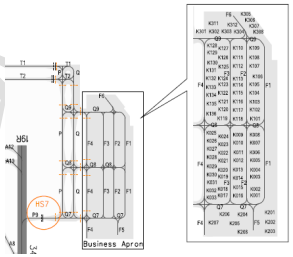	按实际情况绘制	0.15	0	平面图活动区	20%专黑
			1.5x1.4x0.1			程序	100%专黑
停机位强度	318、319号停机位：PCN 70/R/B/W/T	Stands Nr.318,319 PCN 70/R/B/W/T	2.0x1.6x0.1	0.2	0	程序	100%专黑

征求意见稿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停机位坐标	N31°59'27.4" E116°58'05.2"	不公布	1.8x1.6x0.1	0.2	0	程序	100% 专黑
机坪滑行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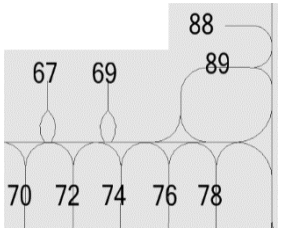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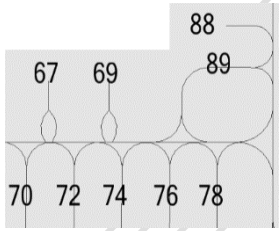	按实际情况绘制	0.1	2	程序	100% 专黑
机坪滑行线强度	机坪滑行线K、K2：PCN 80/R/B/W/T	Taxilines K,K2 PCN 80/R/B/W/T	2.0x1.6x0.1	0.2	0	程序	100% 专黑
候机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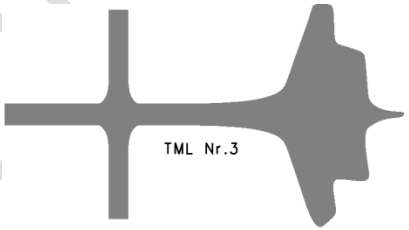	候机楼范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0.15	0	建筑物	50% 专黑
			1.8x1.6x0.1	0.2		程序	100% 专黑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塔台	塔台	TWR	按实际情况绘制	0.15	0	建筑物	50%专黑
			1.8x1.6x0.1	0.2		程序	100%专黑
标准滑行路线	ROUTE 1	ROUTE 1	按实际路线绘制箭头航图符号 1.5x1.3x0.1	0.5	0	平面图 Route	100%专橘红
				0.15	Row3		
				0.2	0		
机动区冲突多发地带	HS1	HS1	按实际位置、形状绘制 1.8x1.6x0.1	0.3 0.2	0	平面图 Route	100%专橘红
不可用区域			航图符号	0.2	DWD	程序	100%专黑

征求意见稿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施工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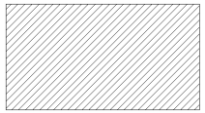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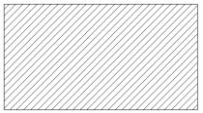	按实际范围绘制	0.15	0	程序	100% 专黑
无线电通信频率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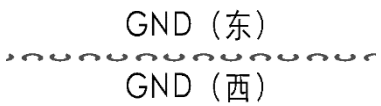		按实际范围绘制	0.15	jjgzsq	平面图跑道	70% 专黑
			2.0x1.6x0.1	0.2	0	程序	100% 专黑
直升机起降区域			按实际位置、形状绘制 2.0x1.8x0.1	0.3 0.2	2 0	平面图深蓝色	100% 专深蓝
直升机接地和离地区			按实际位置、形状绘制 2.0x1.8x0.1	0.3 0.2	2 0	平面图深蓝色	100% 专深蓝

征求意见稿

要素名称	要素图示		要素绘制方法及字符的高、宽和间距（单位：毫米）	线宽（单位：毫米）	线型或符号名	图层	印刷颜色
	NAIP	AIP					
直升机穿越路线			带箭头的面状填充	0.15	0	直升机穿越路线	5%专深蓝
直升机进港航迹			按实际路线绘制箭头航图符号	0.5 0.15	0 Row3	平面图深蓝色	100%专深蓝
直升机离港航迹			按实际路线绘制箭头航图符号	0.5 0.15	2 Row3	平面图深蓝色	100%专深蓝

征求意见稿

附录 C1　停机位置图的航图要素线宽

线宽（单位：毫米）	线形样式	主要用途
0.1		机坪滑行线
0.15		部分注记
0.2		滑行道桥、跑道等待位置、无线电助航设施、不可用区域、机场周边道路等
0.3		机动区冲突多发地带、直升机起降区域等
0.35		敏感区域
0.5		直升机进港航迹、直升机离港航迹、标准滑行路线等

征求意见稿

附录 C2　停机位置图的航图要素线形

线形	线形样式	主要用途
0	————————————	注记、表格框线、网格线、滑行线等
2	----------	敏感区域、直升机起降区域、机坪等
jjgzsq	∩∪∩∪∩∪∩∪∩∪∩	无线电通信频率边界

征求意见稿

附录 D1　NAIP 停机位置图样图

停机位置图

D-ATIS(离场) 127.45
D-ATIS(进场) 126.85

Delivery 121.95(121.85)(有DCL)
TWR(东) 130.35(118.05)
TWR(西) 118.45(130.35)

GND(东) 121.65(121.85)
GND(西) 121.8(121.85)
APN 121.9

ZGSZ 深圳/宝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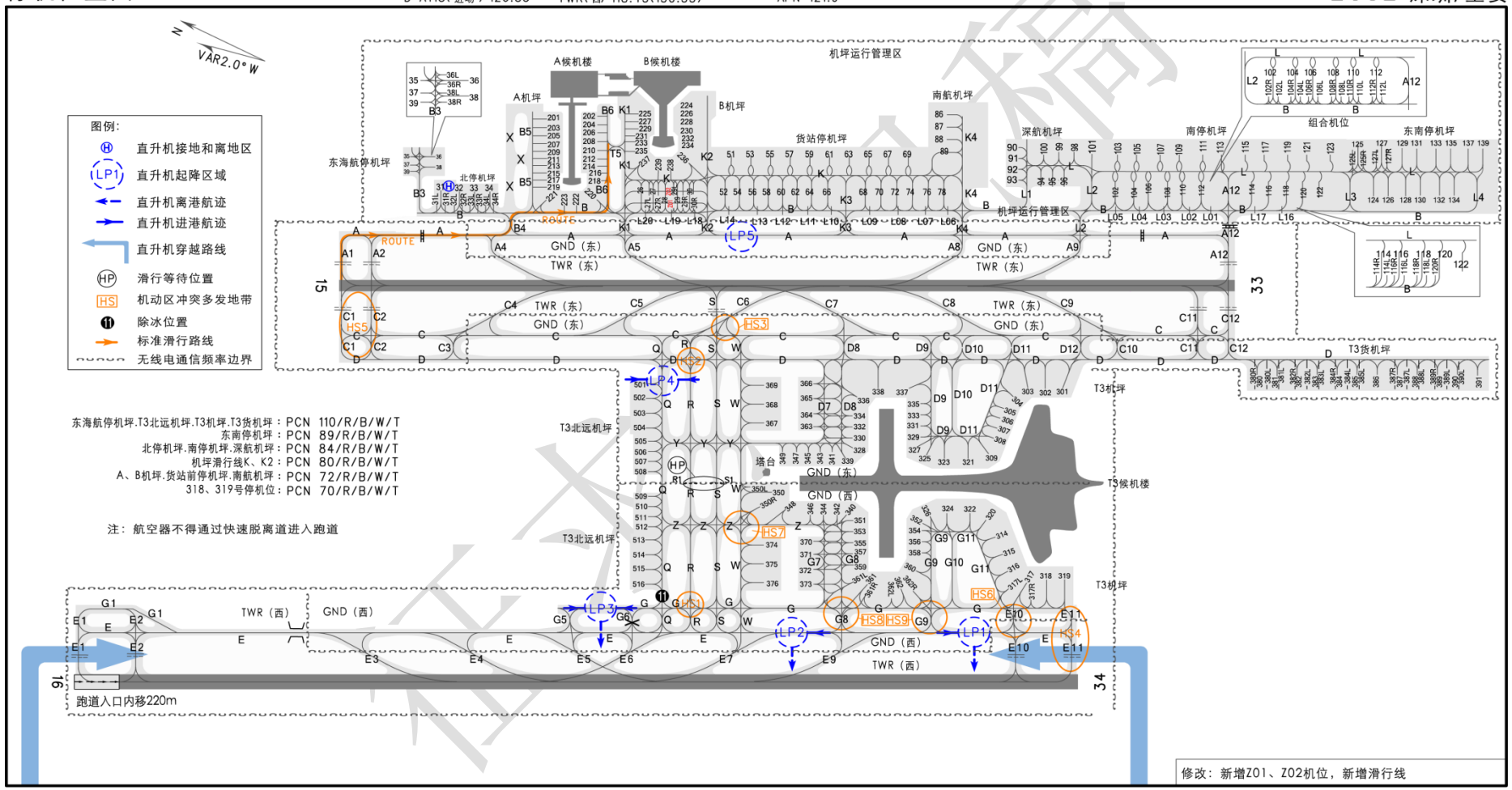

修改：新增Z01、Z02机位，新增滑行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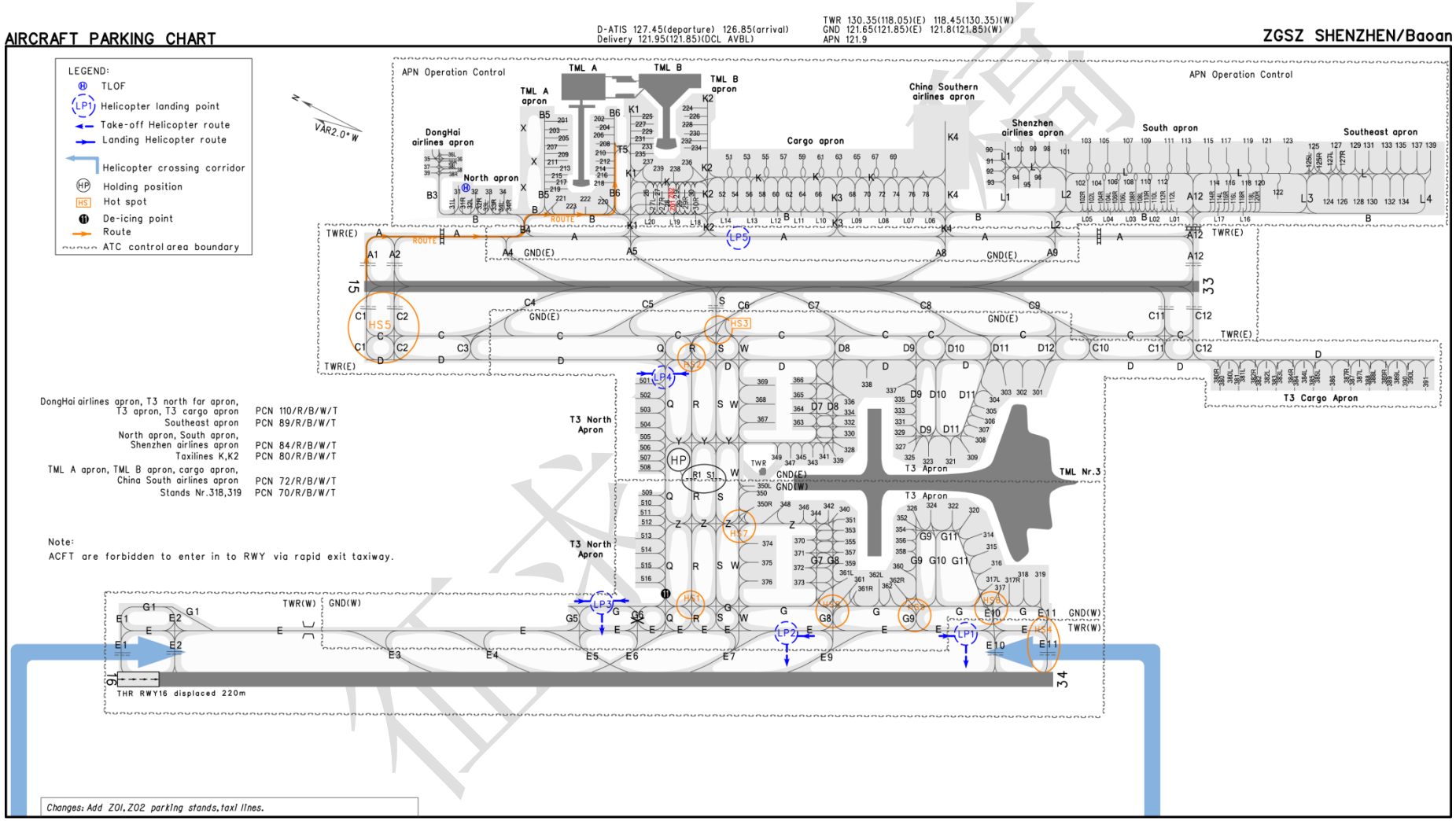
附录 D2　AIP 停机位置图样图